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下午 1:30 在公司二楼东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

（二）公司实有监事 3 人，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 3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 0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0 人）

（三）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春雷先生主持。

（四）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通知已于10日前以书面方式发出。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

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了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方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已经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以公司环境控制制度、业务控制制度、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系统控制制度、信息传递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综上所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五) 审议了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8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005,193.59 元人民币，截止 2018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总额为 490,314,234.95 元。

为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保证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

配预案为：以公司 2018 年末总股本 1,257,656,049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2,576,560.49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77,737,674.46 元滚存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相关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3 月 20 日